

JK. JIBRAN

THE COMPLETE
PROSE POEMS

纪伯伦散文诗全集



浙江文艺出版社

J. K JIBRAN

THE COMPLETE PROSE POEMS

纪伯伦散文诗全集



「伊宏通」

浙江文艺出版社

(浙)新登字第4号

责任编辑:王雯雯

装帧设计:张沐华 郭晓军

辑 封:郭晓军

纪伯伦散文诗全集

伊 宏 编

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杭州体育场路169号)

浙江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杭州文一路翠苑二区)

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6.75 插页2 字数487000 印数0001—3500

1993年6月第1版 1993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39-0594-6/I·555 定 价:9.00元

序

纪伯伦是二十世纪最杰出的诗人之一，他的散文诗，充满浓郁的诗情和深刻的哲理，大半个世纪以来，驰誉东西方世界，其成就堪与泰戈尔相媲美。

纪伯伦又是一位不同凡响的画家，他将诗才和艺术才集于一身，真的做到了“诗中有画，画中有诗”，在西方被誉为“二十世纪的威廉·布莱克”。

纪伯伦这个名字，对中国读者来说，似乎不应感到陌生，因为他的作品传到中国已有将近七十年的历史了。

从现有的资料看，在我国第一位译介纪伯伦作品的是茅盾先生。1923年9月3日和17日，他在《文学周刊》第86和第88期上，发表了纪伯伦的五篇散文诗译文，它们是《批评家》，《一张雪白的纸说……》，《价值》，《别的海》和《圣的愚者》。这几篇寓言体散文诗都出自纪伯伦的散文诗集《先驱者》。值得一提的

是,当时《先驱者》刚刚问世三年!

而第一位完整介绍纪伯伦散文诗集的是冰心先生。1927年冬她在美国友人处读到纪伯伦的代表作《先知》,立即就被“那满含着东方气息的超妙的哲理和流利的文词”所吸引,不久她就组织她的习作班的同学分段移译了。可惜那些译稿竟未能收集起来,于是她又于1930年3月开始独自进行翻译,并从当年4月18日开始在天津《益世报》文学副刊上连载。虽然这一工作因该副刊停办而受阻,但冰心仍以锲而不舍的精神将这部作品全部译完,并于1931年9月交由上海新月书店正式出版。

《先知》中文译本出版的1931年,正是《先知》作者逝世的那一年。纪伯伦是4月逝世的,9月份,又正是他的遗体刚刚从美国运回黎巴嫩,安葬于他的故乡的时候。纪伯伦生前未能得到《先知》中译本问世的消息,的确令人遗憾,但他“思考了一千年”的这部《先知》,立即在中国找到了知音,这也足以告慰他的在天之灵了。

纪伯伦的全名是“纪伯伦·哈利勒·纪伯伦(Gibran Khalil Gibran)”,在西方他以“哈利勒·纪伯伦”(Khalil Gibran)闻名,那实际上是他的父名。

1883年1月6日纪伯伦出生在黎巴嫩北部美丽的山乡贝什里,他在那里度过了自己难忘的童年。大自然的瑰丽,母亲的慈怀,在他幼小的心灵里深埋下“爱与美”的种子,日后终于成长为结满累累果实的文学艺术巨树。

从12岁开始,纪伯伦的生活出现了一连串的转折。

此前，他父亲曾被嫉妒者告发，身陷囹圄，家产耗尽。这一年他同母亲兄妹一起被迫离开祖国，远涉重洋到美国波士顿谋生。15岁时他只身返回祖国，在贝鲁特希克玛(睿智)学院学习阿拉伯民族语言文化。1901年他重返美国，小妹、长兄和母亲在九个月内相继病逝，使他遭受了人生最大的打击。在波士顿，他身边只剩大妹妹一个亲人，兄妹相依为命，挣扎在金元帝国的底层。

纪伯伦的文学艺术生涯是从这一时期开始的。1903年他已度过习作阶段，开始在阿拉伯《侨民报》上发表第一批散文诗作。1904年他举行首次个人画展。不久他又写出了一批短篇小说。1908年他的生活之路变得明朗了，一位看出他才华的美国女校校长，资助他去巴黎学习绘画。这样他不仅有幸受到艺术大师罗丹等的指点，而且有机会游览欧洲文化名城，寻访历史古迹，从而大大扩展了自己的文学艺术视野。

1910年纪伯伦从欧洲返美，在波士顿小住一段，次年正式迁居纽约，从此开始了长达二十年的侨民文学家生活，直至1931年4月10日病逝。

关于纪伯伦的生平，有两点需要说明。一是他的国籍，一是他的生日。在这两个问题上，存在着一些材料上的混乱和矛盾。

纪伯伦是黎巴嫩人。但在有关纪伯伦的某些介绍文字中，甚至纪伯伦本人的作品中，都称他为“叙利亚人”。这里有比较复杂的政治历史背景和原因。原因之一是黎巴嫩在获得国家独立之前，不论在内部还是外部，

都被视作“大叙利亚”的一部分。不过，今天，黎巴嫩和叙利亚已分立国家，再称纪伯伦为“叙利亚人”，就显得不妥了。

纪伯伦出生于1883年1月6日。但有的材料，包括很权威的努埃曼的《纪伯伦传》，都提到他的生日是“12月6日”。纪伯伦本人的一篇文章《我的生日》，也赫然注明“12月6日”。但我们在纪伯伦1912年1月6日给阿拉伯女作家梅娅·齐雅黛的一封信中，可找到纪伯伦生于1月6日的确凿证明。“12月6日”说，则是由一位编辑朋友技术上的失误所造成。

纪伯伦的文学创作，前期以小说为主，后期以散文诗和散文为主。但这只是根据其作品结集出版的先后而作出的判断。事实上，纪伯伦从青年时代起就开始散文诗创作了。从1903年他的首批散文诗问世，他一生几乎从未中断过散文诗的创作。而且，即使在他的小说中，也充满散文诗的意蕴，有不少段落完全可以当作散文诗来欣赏。

纪伯伦是一位双语作家。他最初的散文诗是用母语阿拉伯语写下的，后来他改用英文进行创作，获得了更大的成功。有的评论家甚至认为，纪伯伦驾驭英语的能力，可跻身于当时世界上最优秀的六位英语作家之列。

《纪伯伦散文诗全集》收入的作品，选自纪伯伦的十个著名集子。有的是整个集子入选；有些是集子中的部分作品入选，因为这些集子中还包括了许多明显不属于散文诗的作品。这十个集子中用阿拉伯文发表的有：《泪

与笑》(1913年),《暴风集》(1920年),《珍趣篇》(1923年);用英文发表的有《疯人》(1918年),《先驱者》(1920年),《先知》(1923年),《沙与沫》(1926年),《人子耶稣》(1928年),《流浪者》(1932年)和《先知园》(1933年)。

上述十个集子中前八个集子都是作者生前发表的,但最后两个集子,即《流浪者》和《先知园》,是作者逝世后一二年内发表的。《先知园》的情况还要特殊些,有的研究者认为,从事编辑的芭芭拉·扬女士等,可能对这部遗稿作了些充实,因为其中个别章节与纪伯伦过去发表的作品有相似或雷同之处。

收入这一《全集》的作品,虽然一般说来都可以称之为散文诗,但具体分析起来,并非篇篇都符合文体学家提出的散文诗定义和标准。严格地说来,收入本书的某些篇章称之为“抒情散文”,“杂文”,“哲理小说”或“现代寓言”等亦无不可,不一定非冠之以“散文诗”的名称。我们之所以将它们选入,主要考虑到它们和纪伯伦散文诗的总体风格基本上是一致的,同时也尽可能照顾到各个集子的完整性,从而放宽了标准。这种做法在文体学家那里可能难以苟同,编者自己也颇多犹豫。因此希望掌握着精确尺度的文体学家见谅,也请本书读者不要产生误解,以为编者似乎有意确立一种更加宽泛自由的散文诗标准。

下面将收入本书的十个集子分别作一概括性介绍,以给不曾接触过这些作品的读者提供一些线索,也为“接

受美学”的爱好者们提供一些进行交流和对话的“切入点”。

《泪与笑》

《泪与笑》(阿文音译为Dam'ah Wa Ibtisāmah / 英译为A Tear and a Smile)是纪伯伦第一批散文诗的合集,也是他写得最美的散文诗集之一。加上“引子”和“结语”共有56篇作品,内容非常丰富。该集正式出版于1913年,但其中的篇章早在1903年至1908年就已写出并发表了。刊载这些文学小品的是在美国纽约发行的阿拉伯《侨民报》。该报的主持人是纪伯伦的一位同胞,名叫纳希卜·阿利达。正是由于这位慧眼独具的出版家的鼓励和坚持,《泪与笑》才得以结集出版。本世纪第二个十年开始前后,纪伯伦已受到尼采哲学的影响,他对《泪与笑》中流露出的哀怨、痛苦和倾诉已经表示出否定态度,甚至对再次出版表示“愧怍不安”,但最终还是同意出版了。这一过程的前前后后在纳希卜·阿里德撰写的序言中均有记载。

《泪与笑》从一开始就展现了纪伯伦最关心的文学主题:爱与美,大自然,生命哲学,人道主义,社会批判,诗人的使命和孤独,等等。这个集子中的全部散文诗作,已预示了纪伯伦一生的创作方向,也集中反映出纪伯伦的艺术风格发展趋势。

在《美》、《在美神的宝座前》等文中，作者把“美”当作宗教，当作主神；认为美中才有真理，才有光明；美是“智者哲人登上真理宝座的阶梯”；美可以使人的灵魂“归真反璞至大自然”。在《幸福的家园》、《情侣》等篇中，他把爱与美比作一对情侣，而把智慧说成是这对情侣的“女儿”。在纪伯伦描绘的生命流程中，爱与美是他的出发点，也是他的终点，他最终是要“回到爱与美的大海中”去的。

《火写的字》一文表现了纪伯伦积极的人生哲学，对人生、未来充满信心。他一反英国浪漫主义诗人济慈那“声名用水书写”的观点，而提出“声名用火写在天空”。他相信人类走过“铺满荆棘的道路”，穿过“人生黑夜的阴影”之后，“黎明终将会到来”。在《梦境》一文中，描绘出自己与“青春结伴而行”，而“希望则在前面引路飞奔”的理想的人生道路。《在日光下》一文，指出人生有其意义，并非空虚，人生是克服艰辛，走向光明，向真理运行的。从副题上看，是有意否定圣经《传道书》所谓人生空虚的悲观论的。

《泪与笑》中有许多篇章是直接针对人类社会中的不义和罪恶的。作者通过《梦境》暴露出一个颠倒、荒诞的世界：“我看到祭司们像狐狸般老奸巨猾；骗人的帝王在千方百计地笼络民心”，“牧师多如牛毛，他们两眼仰望天空，心却埋在贪婪的坟墓中”，“可怜的穷人在耕种，富豪却去收获”。《茅屋与宫殿之间》、《两个孩子》用对比的手法，展示了人类在岁月舞台上长年演出的悲剧，批

判了那些为这悲剧“喝彩叫好”的“观众”。《罪犯》控诉罪恶的社会把好人变成凶手；《哑巴畜牲》通过一只“受尽了人的残酷虐待”的护家犬，如何逃离了那片“不讲仁义、没有公正”的土地，形象地揭示了那些被社会抛弃的人们的悲惨命运。一部分作品的社会批判性，与纪伯伦小说的社会批判性在激烈程度上、深刻性上，都不相上下，具有震撼人心的力量。

《泪与笑》也涉及了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的主题。《相会》通过历史的追忆，表现“黎巴嫩之子”与“尼罗河仙女”之间永恒的爱情，实际上歌颂了阿拉伯世界各民族之间的同胞手足之情。《时世与民族》以历史老人的深沉目光，审视了民族的兴衰，阐述了一种历史哲学。作者借时光老人之口，指出东方一些民族的衰落，不过是一种“必要的沉睡”，“随之而来的将是朝气蓬勃，充满活力”。

纪伯伦的爱国主义、民族主义是和他的人类一体观相联系着的。他认为祖国和世界是统一的，不是对立的。在《致责难者》中他提出：“整个地球都是我的祖国，所有的人类都是我的乡亲。”在《诗人的声音》中，更具体阐述了自己的这一立场。他说：“人类划分成不同的民族，不同的集体，分属于不同的国家，不同的地区。而我认为自己却既不属于任何一国，又不属于任何一地。因为整个地球都是我的祖国，整个人类都是我的兄弟；因为我觉得，人类本来就不够强，把自己肢解得零七碎八，岂不荒唐？地球本来就不够大，再分成大大小小的国家，岂非太

傻？”所以他说：“我爱故乡，爱祖国，更爱整个的大地。”他反对和憎恶假借“爱国主义”之名去侵略邻国，屠杀无辜。这是典型的人类一体论，地球家园论。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夕民族沙文主义和民族复仇主义的叫嚷甚嚣尘上的时候，发出这种充满理性的呼唤，喊出“你是人，我爱你，我的兄弟！”这样的口号，充分说明了纪伯伦的清醒和良知。

《泪与笑》也是纪伯伦价值观和人生理想的一次集中展示。在《真伪之间》、《致我的穷朋友》等篇章中，我们可以看到体现他价值观的最重要、最关键的字眼：“生命”、“自由”，“良心”、“公正”、“博爱”，“真理”，当然还有纪伯伦神庙里的主神“爱”与“美”。在《展望未来》、《幻想女王》等篇章中，我们则可以看到他的社会理想，未来世界的蓝图，——那是一个没有贫者、没有“医生”、没有“教士”，没有“律师”，人人平等的世界。

《泪与笑》中最优美、最有韵味的抒情散文诗，恐怕当推《组歌》中的《浪之歌》、《雨之歌》、《美之歌》以及《花之歌》诸篇了。这几首作品情思交融，婉约清丽，晶莹剔透，称得上是散文诗中的上乘之作，深受读者喜爱，把它们视作散文诗的“典范”或“标准”亦无不可。这几篇作品之所以脍炙人口，是因为它们十分难得地实现了一般诗作难以达到的“自然”这一目标。这篇篇佳作，既显示出真实的外在的“自然”，又显露出清淳的内在的“自然”，并通过从“自然”中选取的种种意象，将情、理、景融为一体，没有一点斧凿的痕迹，实属上乘。

《暴风集》

《暴风集》(al-‘Awāsif/The Tempests)是纪伯伦最有力度的散文诗集，成书于1920年。全集共31篇，其中一篇《苏尔班》为短剧形式，故未选入。

纪伯伦把这个集子定名为《暴风集》并不是偶然的。首先，我们知道，纪伯伦特别喜欢暴风雨。有一天，狂风暴雨骤然而起，纪伯伦曾对他的朋友说过这样一段话：“我像它！人们为什么不像霹雳闪电这般说话、写作？我愿站在高山之巅，像刚刚出生时那样浑身赤裸，我愿死于风暴之中。”在纪伯伦的心目中，暴风雨象征着反叛，革命，翻天覆地的变化。在大自然的狂风暴雨中，他的内心激荡之情能够得到共鸣，得到抒发。其次，纪伯伦写下这些诗文时，当时的世界正处在巨大的政治风暴中。第一次大战的风云，使西方和东方都受到空前的震动。用他的话说，风暴“唱着疯狂的歌，跳着野蛮的舞”，在他的灵魂深处掀起了“一场猛烈的革命”。他“乘着风儿的翅膀飞翔”，觉得自己变得“高大”、变得“自由”了。纪伯伦敏锐地感觉到，一个世界性的变革时代到来了。“狂风呼啸，这是我所喜欢的。……我的感觉受到激励，我的心儿在悸动，我走向工作，她握着我的手——‘她’就是风暴。”

正是在这样的炽热中，一篇篇充满激情的散文诗诞生了。这个集子荟萃了许多名篇，最有代表性的是《掘墓

人》、《麻醉剂与解剖刀》、《奴性》(即《奴隶主义》)、《龋齿》、《贪心的紫罗兰》(亦译《雄心勃勃的紫罗兰》)诸篇。这些篇章都是针对东方特别是阿拉伯世界的社会、政治问题而写的,都是呼唤摧枯拉朽的变革风暴的,对阿拉伯同胞,对东方民族,具有强烈的冲击力。

《掘墓人》是最典型的一篇。作者用超现实的笔法,描绘出一个敢于“亵渎太阳”、“诅咒人类”、“嘲笑自然”的“疯狂之神”形象。在整个阿拉伯文学史上,还没有出现过这样大胆的艺术形象。这位“疯狂之神”没有任何偶像,他只膜拜自己,并大声宣布:“我是自己的主!”“主”也就是上帝。他对自称“上帝奴仆”的人表示不屑,鼓励人类要“膜拜自己”。这个艺术形象实际上正是纪伯伦对人的理想的具体化,是消除了一切奴性痕迹的自立自强的人。

纪伯伦在《掘墓人》中提出了“埋葬活尸”的口号。他借“疯狂之神”之口说出,在世界上存在着许多看去活着、实际已经死去的人,即“活尸”。他们害怕风暴,不随风暴前进。他希望让那些“在风暴面前战栗而不与它一同前进的活物与死物全部灭绝”。他给诗人找到的最合适的工作,就是带领大家挖掘坟墓,埋葬死人!

关于东方、东方痼疾的论述,是《暴风集》中最有价值、最具普遍意义的部分。东方读者自然会格外注意这一部分内容。

纪伯伦在《麻醉剂和解剖刀》一文中坦率地指出,“东方是一个病夫”。不仅如此,东方在“灾病轮番侵袭,瘟疫不断滋扰”下,竟然“习惯了病痛”,甚至把自己的

灾难和痛苦看成是某种“自然属性”了！纪伯伦这里并不是要故意使用一种荒诞派手法或制造某种幽默。实际上这是他不得不痛苦面对的荒诞现实。为了充实这一荒诞的画面，他在文中举出了许许多多的例子。他不无幽默地指出，“东方人喜欢蜜，以为除了它就没有更好吃的东西了。他们吃蜜吃得太多，以致他们自己也变成了蜜”。作家这里实际上在说，东方人太爱听甜言蜜语，由于听甜言蜜语太多，他们自己也甜蜜蜜起来，忘掉了自己本来的苦涩。他们觉得一切反传统、破偶像、求变革的言词都格外刺耳，以为一切揭病灶、下良药、动手术的行动都近于疯狂。纪伯伦说：“总而言之，东方人仍然生活在昔日的舞台上，他们倾心于开心解闷的消极事物，讨厌那些激励他们、使他们从酣梦中惊醒的简单明了的积极原则和教诲。”

东方的“病人”是如此，东方的“医生”又如何呢？纪伯伦发现“东方的医生很多，他们守在他的病榻旁，交换着对病情的看法。他们不开别的药，专开只能减弱而不能治愈疾病的临时麻醉剂”。从纪伯伦所举的例子中我们可以看出，充当东方“医生”开出“麻醉剂、镇静剂”的，既有政治家、宗教家、学者，也有普通教师、邻居、亲朋。结果如何呢？纪伯伦很形象地描述道：

“昼夜转换，时光就这样流逝了。东方沉睡在他柔软的床榻上，跳蚤咬他时，醒来一会，然后又睡去了。由于流进他血管中，渗进他血液里的麻醉剂的效力，他平静地睡了整整一辈子，而当一个人站起来，对着酣睡者大喊大

叫，使他们的屋宇、庙堂、法庭充满喧嚣时，他们才睁开朦胧的睡眼，打着呵欠说：‘太粗鲁啦，一个自己不睡也不让别人睡的青年！’尔后，他们又合上了双眼，对自己的灵魂耳语道：‘他是一个不信神的家伙，一个叛教者。他正在败坏着青年一代的道德，摧毁着祖祖辈辈营造的大厦，用毒箭中伤着人类。’”

东方的医生们非但不能根治东方的病症，而且使东方的病情更加恶化了。他们不断使用麻醉剂，使东方病夫几乎是出于本能地抵制一切积极的治疗，敌视那些企图将其从昏睡中唤醒的人。

《龋齿》一文发挥了这一思想。作者指出，东方民族的口中，“生着肮脏发黑的龋齿，散发着恶臭”。医生们对这些龋齿“进行清洗，填充磁粉，外表裹上金壳”，但实际上“均无济于事”，因为“要想治愈，除非连根拔掉”。作者正把此种粉饰太平之举与民族的衰亡联系起来了。

《暴风》一文则道出了真正想为东方治病的医生们的悲剧。他们诊断出了东方社会的疾病和灾难，极想把病人从病患中拯救出来，于是“有的拿来手术刀，有的带来各种药”，但“时代病夫”却“把手从被子里伸出来，抓住每个护理人的脖子，并将之掐死”，这个讳疾忌医的病夫甚至“杀死了医生”！这是多么可怕的情景！须知，再高明的医生，对一个讳疾忌医的病人也无能为力，而东方恰恰是个讳疾忌医的病人！

纪伯伦用形象化的比喻点破了东方顽疾的病根，那结论也就不言自明了。纪伯伦主张用“解剖刀”挑开东方

遮掩的病灶，用果断的“手术刀”切除那危险蔓延的痼疽，既要治标，更要治本，这才是对东方民族负责的态度、这才是真正的爱与忠诚。可叹的是，当他为东方这个“盲目的受害者”开出积极治疗的药方时，得到的却是嘲骂和诅咒，被宣布为“人道主义的敌人”！在这种情况下，他怎能不呐喊、不发狂、不反抗呢！

《奴性》也是《暴风集》中的名篇。在这篇奇文中，纪伯伦提出“奴性是一个永恒的灾难”。他站在人类历史的高度写道：“自我降生始，七千年过去了，我所见到的尽是屈辱的奴隶和带镣铐的囚犯”。他发现了奴性的普遍性：“我跟随一代又一代的人，从恒河来到幼发拉底河沿岸、尼罗河口、西奈山麓、雅典广场、罗马教堂、君士坦丁堡街巷、伦敦大厦，我发现奴隶主义阔步于各地的祭悼队伍之中，人们尊之为神灵。”他不论在东方还是西方，所看到的人们“个个被沉重的负担压弯脖子，人人手脚被镣铐束缚，跪在偶像面前”。他看出奴性从属于奴性，存在着一个奴性的阶梯：“我走进宫殿、学院、庙宇，站在宝座、讲台、祭坛前，我发现劳工是商贾的奴隶，商贾是大兵的奴隶，大兵是官宦的奴隶，官宦是国王的奴隶，国王是祭司的奴隶，祭司是偶像的奴隶。”而偶像不过是“竖立在骷髅堆上”的“一把泥土”而已！

纪伯伦列举了奴性的种种表现形式，“哑巴式”，“聋子式”，“蜷曲式”，“佝偻式”，……不一而足，而“其最出奇者，则是将人们的现在与其父辈的过去拉在一起，使其灵魂拜倒在祖辈的传统面前，让其成为陈腐灵魂的新躯壳，